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

“分工”别“分家”　放权莫放责

——对基层党委书记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情况的调查与思考系列报道之三

■本报特约记者　刘　凡

“之前组织‘英雄营里当传人，荣誉室里赞楷模’活动，你感到收获怎么样”“返营之后再走进荣誉室，你期待活动有哪些新内容”……

前不久，第82集团军某旅某营官兵转入演练后休整，但营党委张书记没歇脚，而是随机走进班排宿舍，对照手中的“分工督导记录表”，对前期党委会后各成员分工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

张书记问得仔细，官兵答得实在，认真收集大家反馈后，他逐项做好记录。

记者留意到，和常规工作台账不同，这份记录表的检查结果栏，没有简单标注“已完成”“推进中”，而是详实记录每名党委委员党内分工落实细节，同步明确改进方向与举措。

调研结束的当晚，张书记找到宣传委员小郝，提醒他有些工作还存在疏漏，两人一起研究到很晚。

“前一阶段多项任务压茬推进，我没有抓实对党委委员的常态化督导，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得不实。”张书记坦言，如今依托这张表不定期督导委员履职，已经成为他督导党内分工落地的固定做法。

一

此前一次，张书记和纪检委员小陈一起到食堂就餐时，随口问起他分工负责的敏感岗位人员换岗相关事宜。比如，选任司务长有哪些需要重点把握的条件和要求，等等。

面对问题，小陈回答支支吾吾，还表示“有些记不太清了，饭后马上查阅”。

虽是非正式工作交流，但这个细节让张书记心里一紧：小陈刚担任纪检委员不久，如果他都对敏感岗位换岗基本要求不熟悉，又如何推动这项工作落地见效？

他没有急于批评，而是用两天时间，带着小陈认真梳理回顾他分管风气建设以来的各项工作。梳理发现，上级已出台风气建设相关工作制度规范，只需按上级部署逐项推进即可，可首次牵头这项工作的小陈却不掌握情况。受领分工任务后，小陈的主要精力还在其他工作上，对营队风气建设要抓什么、标准是什么，缺少深层次思考。

这个问题像一面镜子，照出了党委分工落实环节的很多不足。

对此，张书记没有停留在就事论事上，而是反躬自省：那段时间，自己也存在思想误区，一度认为“既然分工下去了，就要充分信任，自己没必要事事插手”“有制度托底、有上级指导，出不了大问题”，没有跟进掌握具体落实细节，致使营队风气建设原地徘徊。

二

随后召开的营党委会上，张书记把这件事摆上桌面，主动开展自我批评。“我总把分工负责挂在嘴边，却忘了‘分工不分家’。对于委员履职成效，书记也要扛起第一责任。”张书记说，分工之后如果只看“干没干”，不管“干得好不好”，久而久之，书记的责任就容易虚化。



“督导不是问责，是书记履行首责，带着委员一起研究问题、提升履职能力。”在听取班子成员批评意见后，张书记对小陈分工负责的工作给予更多指导，一有空就带着他学习法规条文，还带着他到一线调研，共同研判分析问题。

在张书记指导帮带之下，小陈很快掌握工作方法，梳理出各连风气建设的差异化重点：有的连队在外执行任务人员多，要重点抓实零星分散人员监督管理；有的连队管钱管物岗位集中，要重点推进敏感事务公开……

就这样，全营风气建设面貌很快焕然一新。

三

这段经历，让张书记意识到，党委书记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必须跳出“一事一帮”的临时模式，建立常态化督导机制。

为此，他主动梳理制作“分工督导记录表”，把督导重心放在工作实效上。

那次，他带着台账下沉一线，翻阅某连支部会议记录时，发现当月基层建设形势分析会质量不高，支部委员汇报浮于表面，当即在记录表上登记问题。

返回后，他找到营党委组织委员小张了解分工落实情况。

“今天不谈追责，先说说工作有哪些困难。”他知道小张可能有难处，便先帮他卸下思想包袱。

“按计划，我每季度要对各连组织工作开展一轮检查。上个季度撞上大项任务冲突，全覆盖检查没能完成，后续汇报也搁置了。”如实说明情况，小张有些愧疚，“后来见您没追问，便觉得这件事不打紧，慢慢放松了标准。”

听到“您没追问”，张书记再次警醒：委员履职标准下降，根源在于督导链条出现断点。如果自己不追问到底、不较真碰硬，就很难要求班子成员全力尽责。

营党委会上，张书记对照记录表逐条梳理各领域短板：某项教育配套活动跟踪督导不够、某委员分管的骨干人才培养推进偏慢……讲评虽针对班子成员，他依然主动认领首要责任，带头承诺以实际成效检验整改成果。

四

履职理念转变之后，抓建方式同步调整。在张书记牵头下，小张对照“分工督导记录表”列明的问题，督导各连党支部书记开展自查，带大家深挖问题根源、研究防反弹举措，推动工作从“检查时才帮建”向“帮到底、建到位”转变。一段时间后，该营基层组织建设水平稳步提升。

“有了这张记录表，张书记也就有了‘明白账’，对党委班子成员‘干得怎么样’的追问越来越多。”小张感慨道。

今年野外驻训尾声，该营受领上级交给的一项任务，张书记组织各委员明确分工、压实责任。任务开展阶段，他对照记录表逐个“过筛子”：组织委员小张设计的组织活动与任务节奏存在“两张皮”问题，当即指导他把党小组会开到战位旁、阵地前；宣传委员小郝筹划的战场动员形式单一，及时督促他优化内容、创新形式……

书记从严督导，委员认真履职，最终该营顺利完成任务，官兵对战时政治工作的认可度明显提升。

“党内分工，分的是工作，不是责任。”张书记说，作为基层党委书记，必须把党内分工的“下篇文章”做深做实，只有推动督导每名委员在分管领域独当一面，才能让党委班子攥成更有力的拳头。

左上图：第82集团军某旅某营一名党委委员（中）带领党员骨干开展装备检查。　吴　凯摄

短　评

拿出盯住不放的劲头

■刘　凡

分工不是分家，放权不是放责。第82集团军某旅某营党委张书记运用“分工督导记录表”履职的实践启示我们：落实党内分工，不等于责任“一分了之”，党委书记要始终保持跟踪问效的韧劲。这份盯住不放的责任和劲头，正是做好党内分工“下篇文章”的关键所在。

盯住不放，首要是摆正分工与负责的关系。党委分工是集体领导下的分工，委员分工负责的是党委工作，而非个人“自留地”。党委书记作为“一班之长”，分工后撒手不管就是失职，只重台账、不问实效同样是失责。必须做实跟踪监督，把“干没干”和“干得好不好”一起查，把“完成任务”和“保证质效”一起抓，防止分工变成分责、分力。

盯住不放，关键是有抓手、见常态。“分工督导记录表”之所以管用，就在于它把抽象的跟踪问效变成具体的对账销号，把随机的“了解情况”变成规范的“适时回访”。有了这一载体，监督才能避免走过场，责任才不会悬空。当然，跟踪不是“盯梢”，更不是大包大揽、越俎代庖，核心是统筹好书记的首要责任与委员的主体作用，让分工分出责任心、合力凝聚战斗力。

军队是要打仗的。部队各级党委书记都要拿出盯住不放的劲头，把分工后的“下篇文章”做深做实，靠持续跟踪督导提升工作质效，真正把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制胜优势，不断夯实部队建设根基。

党建视野

『政治生日』：燃旺心中那团火

■第七十六集团军某旅某营党委书记　宋义忠

有一次，我到某连，参加为几名党员过集体“政治生日”的活动。

整个流程安排得很正规，支部书记发放贺卡，全体党员面向党旗重温入党誓词，随后组织座谈。

表面看，该有的环节一个不少，气氛也算庄重。然而细察之下，我发现：发放贺卡时，有的党员接过贺卡，粗略一扫便随手放在一旁；重温入党誓词时，个别同志缺少应有的激情与力量；座谈会场面比较冷，几名同志的发言例行公事，少有发自肺腑的思想交流。

活动后，我与一位党员谈心，问活动对他有何触动。他愣了一下，有些不好意思地坦言：“就是感觉又参加了一次组织活动。程序走完了，心里好像没留下太多特别的东西。”

这让我心头一沉。我深切感到：个别党组织开展活动存在重形式、轻内涵的问题，乍看流程完整，但党员骨干多是被动参与、流于表面，活动结束便抛之脑后。有的党员把“政治生日”当成一场简单庆祝，没有静下心来回望初心、审视不足、规划未来，仪式感有了，思想上却没有得到应有触动。

“‘政治生日’是党员政治生命的重要节点，不能办成走过场的‘形式日’、图热闹的‘庆祝日’。”随后党委会上，我摆出了这个问题。大家经过研讨，决定探索强化活动实效，把更多精力放在引导党员回望初心、检视复盘、接续成长上。

在党委推动下，两项务实的特色举措在各连落地：每逢党员入党5周年关键节点，支部为党员发放专属的入党志愿书复印件，帮助党员回望初心，直面当年赤诚的自己；建立“跨年初心寄语”机制，党员于当年“政治生日”录制语音后由支部存档，次年生日重温录音，回望自己成长变化、检视目标是否落地，形成“年度寄语、次年复盘、持续成长”的闭环。

前不久，我再次到某连过集体“政治生日”，看到了大有改观的一幕。

“请被念到名字的同志，领取自己的入党志愿书复印件。”伴随着党支部书记的声音，老党员陈博郑重地接过志愿书。他缓缓翻开纸张，指尖轻抚当年自己一笔一画写下的誓言，思绪万千。

“以前总觉得组织‘政治生日’活动越热闹越好：拍照、发言、接受战友的祝福。现在才明白，‘政治生日’不是‘庆祝日’，而是回望初心、检视自我的‘成长日’。”重读入党志愿书后，陈博在党员笔记上郑重写下这样一段话。

暮色渐浓，营区灯火亮起，导弹静静伫立在训练场，见证着官兵坚守战位的身影。作为基层党务工作者，我深刻体会到，“政治生日”的意义，不在于掌声有多响，而在于它是否能燃旺党员心中那团火，让今天的“我”，比昨天更清醒、更坚定、更有力量地铆在战位上。

（程铁镔、户汉亮整理）



前不久，武警云南总队昭通支队开展格斗训练，锤炼官兵实战本领。图为党员骨干带头训练。　赵明军摄



近日，新疆军区某部引导党员骨干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开展传帮带活动。图为党员骨干（左）为战友讲解装备保养要点。　靳开来摄

如何理解发展对象确定权限上移

党员来信

近期，单位开展下半年发展党员工作。以往确定党员发展对象，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即可。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印发后，需要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并报上级党委同意。请问在工作实践中，应如何准确把握这一内容调整？

——某部干事小裴

一线解答

海军航空兵某场站优秀党务工作者刘华伟：

2014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明确，对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后，可列为发展对象。

今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明确，对经过1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等意见的基础上，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并报上级党委同意拟列为发展对象的，在工作、学习单位或者居住地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从“党委备案”到“党委同意”，虽仅两字之变，但不能简单理解为“多一道手续”，而应站在上级党委对发展党员把关前置的高度来认识把握。

过去，党支部研究确定党员发展对象，存在自主裁量空间偏大、程序约束偏软的问题，容易出现随意确定或取消发展资格的隐患。新规实施后，将发展对象确定权限统一收归上级党委，实质是强化上级党委审核把关，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贯通到底的有力举措。

各党支部在发展党员工作过程中，应当注意以下几点：一是党员发展对象的确定、取消、调整，需提前与所在单位上级党委进行沟通，按规定报上级党委批准后方可实施，严禁未经充分研究和审批就擅自决定；二是要严把政治关口，摒弃短期看人、片面选人思维，通过固化“集体研究、层级把关、依规处置、有责必究”的刚性流程，真正筛选对党绝对忠诚、理想信念纯粹、能力素质过硬的先进分子。

对党委来说，则要把发展党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日常督促检查，及时发现问题、纠偏正向。同时，应将发展党员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作为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巡视巡察和党务公开的重要内容，压紧压实责任，健全抓发展党员工作的责任机制。

总之，发展党员是政治性、政策性很强的工作，面对新的工作要求，基层党委和党支部必须担起重大政治责任，采取有力措施，加强督促指导，确保每一名新发展党员都经得起检验。

（本报特约通讯员霍子琪整理）

党务工作问答